

17K.COM

盗墓之王

法老墓 步步惊魂 阿房宫 步步杀机
和《鬼吹灯》《盗墓笔记》《传古奇术》
一样好看的盗墓小说



飞天 / 著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

I247.5/1297

:7

2007

海基王

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飞天 /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盗墓之王 7/飞天著.—北京：中国友谊出版公司，
2007.10

ISBN 978-7-5057-2380-1

I. 盗… II. 飞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142024 号

书名	盗墓之王 7
著者	飞 天
出版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	新华书店
印刷	三河市燕山印刷有限公司
规格	710×1000 毫米 16 开本 16 印张 256 千字
版次	2007 年 10 月第 1 版
印次	2007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书号	ISBN 978-7-5057-2380-1
定价	26.80 元
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
邮编	100028 电话 (010) 64668676

盗墓之王



目
录

第四卷 神陷阿房

第一部 边陲秘境

- 第一章 苏伦失踪 / 2
- 第二章 龙格女巫 / 10
- 第三章 飞鹰飞月 / 18
- 第四章 危机四伏的山林 / 27
- 第五章 小女孩的哭声 / 35
- 第六章 神秘石墙 / 44
- 第七章 诡谲出现的小女孩 / 52
- 第八章 神秘村寨 / 60
- 第九章 五毒教弃徒 / 68
- 第十章 盗墓之王杨天的女人 / 76

第二部 一笑倾城

- 第一章 银针镇魂术 / 86
- 第二章 《诸世纪》上的刀谱 / 94
- 第三章 盗墓之王曾居于此 / 102
- 第四章 蒋家兄弟的真面目 / 110
- 第五章 连环杀戮 / 118
- 第六章 古洞圆柱 / 126



盗墓之王



目 录

- 第七章 胭脂 / 134
- 第八章 隧道迷宫 / 142
- 第九章 古洞迷情 / 150
- 第十章 小关突然出现 / 15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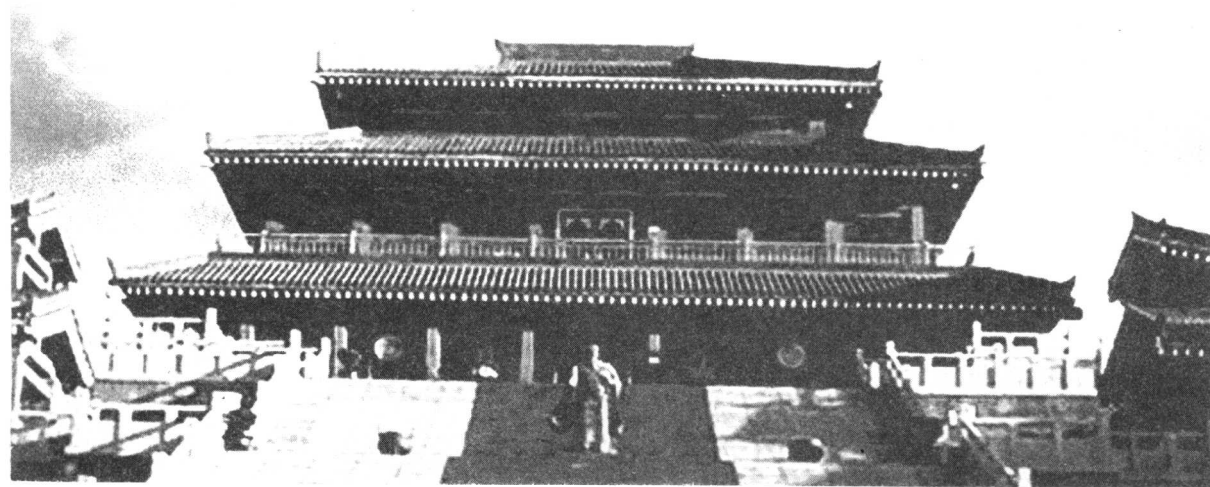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部 方眼怪人

- 第一章 暗夜屠杀 / 168
- 第二章 顾倾城与卫叔 / 176
- 第三章 石柱复杂排列的意义 / 185
- 第四章 隧道里传出的歌声 / 193
- 第五章 小关是龙格女巫的傀儡? / 201
- 第六章 李康的世代传家之宝 / 210
- 第七章 古书上的秘密 / 218
- 第八章 超级黑客红小鬼 / 226
- 第九章 寒夜对饮,黯然销魂 / 234
- 第十章 来自古琴的启迪 / 243





第一部 边陲秘境





第一章 苏伦失踪

“在这片深山老林里，龙格女巫就是唯一的主宰者，谁都不敢出言冒犯她。十一年前的冬天，一群凶悍的赶山客从这里路过，晚上围着火炉喝酒吹牛，不知怎么就提到了龙格女巫的相貌。大家都是刀尖上讨生活的江湖人，说起话来当然是顺嘴胡诌、荤素夹杂，其中一个色胆包天，竟然说要娶龙格女巫做小妾，夜夜春宵。当时，他正端着酒碗，扬扬得意地捋着胡子，突然之间，一口血喷出来，直射到火炉上——”

蒋光也在喝酒，端着的也是当地土家烧制的灰色陶碗，说几句喝一大口，兴致盎然。

“那血竟然是碧色的，一喷到炭火上，立刻噼啦一声腾起一股绿色的烟雾，把四周九个人的脸都映绿了。每个人都开始吐血，一口接一口，直到最后炭火也被血水湮灭，他们借住的茅屋一片漆黑。”

屋子中间也燃着一盆炭火，春寒料峭，正是一年中最难熬的乍暖还寒时候。

在座的只有四个人，我、蒋家兄弟、李康的父亲李尊耳。除我之外，其余三人都被山里土家人酿造的烧酒浸红了脸。

蒋明接着向下，与哥哥一唱一和着：“天亮之后，只有一个人活了下来，连滚带爬地退回来。他是当晚唯一没有开口说话的人，连续几天的发烧失声救了他，等到半个月后他开口叫出的第一句话就是‘龙格女巫不是人，那是一条杀人的影子’。嘿嘿，江湖上的人都知道大山深处理着



宝藏，像蚊子见了血一样，冒死也得千里迢迢跑来叮上两口，结果，大部分都死在龙格女巫手上，变成了沟谷山涧里的无名野鬼，这一次，希望苏伦小姐——”

两鬓斑白的李尊耳及时伸手在蒋明膝盖上拍了一把：“老二，喝酒喝酒，别胡扯到其他事上去。”

蒋光附和着：“对对，喝酒，这种天气，烧酒驱寒是正理，喝得晕乎乎回屋一躺，比神仙都舒坦。”

这是一群有酒有肉就能随遇而安的江湖人，我坐在他们中间很明显格格不入。

李尊耳叹息着：“这么多年，没有人看清楚龙格女巫的模样，最有谱的一次，是去年一群采药的东北人传话回来，那好像是一个脸上戴着黄金面具的女人。唉，谁知道呢？大山里的事，谁也说不清，就连号称‘脚踏三山七涧、老子西南独尊’的马帮，都不敢出头管这些闲事。所以，进山的人都明白，龙格女巫和西南马帮都是不能得罪的……”

同样的论调，我听过不下几十次了，谈及“西南马帮”四个字，我得到的资料要比眼前这两位乡下老农知道的多几百倍。

我失去了听下去的耐心，慢慢起身，向他们两兄弟客气地点点头：“有些闷了，我出去透透气。”

拉开吱呀怪响的木门，一股春风挟带着刺骨的寒意迎面扑来，满脸的燥热被一扫而空，头脑立即变得清醒冷静下来，意识到自己肩上正压着一副沉重的担子：苏伦失踪、席勒昏迷，这队寻找“第二座阿房宫”的人马已经遭遇到了意想不到的诡异事件。

北纬三十度线，是横贯地球的一条最神秘的生命线。这里既有地球上最高的大山珠穆朗玛峰，又有最深的大海马里亚纳海沟。世界上的几大著名河流，埃及的尼罗河、伊拉克的幼发拉底河、中国的长江、美国的密西西比河，都是在这—纬度线入海。

三十度线，更是世界上许多著名的自然文明之谜的所在地：古埃及金字塔群、狮身人面像、北非撒哈拉沙漠的“火神火种”壁画、死海、巴比伦的“空中花园”、令人惊恐万状的“百慕大三角”、远古玛雅文明遗址……当然，还有不能不提到的一万两千年前于—昼夜间沉没汪洋中的亚特兰蒂斯。

现在，我就站在这条神秘的北纬三十度线上，不过位置却是在中国大



陆川藏边界的深山野林里，一个叫做妃子殿的小村子。

“苏伦失踪，席勒昏迷，请风先生速来。”这三句简短的话，已经在我脑海里回响了几千遍，至少从北海道一路飞抵西安，再辗转到达席勒躺着的土炕前，它一直都在响着，并且声音越来越大，震得我一阵阵头昏脑涨。

我一直都不明白苏伦为什么要执著地相信“第二座阿房宫”的存在，并且带着探险队深入到这片人迹罕至的神秘大山里。刚才，我已经见过了曾有一面之缘的美国生物学家席勒，他一直平躺在土炕上，无声无息地昏迷着，脸上毫无表情，双眼紧闭，嘴半张着，一副标准的植物人样子。

越过嶙峋凹凸的石墙，视线里出现了各种各样正酝酿着春来返青的古树怪藤，再远处，是一片又一片贫瘠的山地，那些地方，连最坚韧顽强的野草都无法茁壮生长，只留下稀疏的草根，根本没能连成片，将黄土和碎石遮盖起来。

我的心情沉郁到了极点，就像今天下午的天气，晦暗寒冷，毫无希望。

“咳——咳……”屋后的牲口棚里传来此起彼伏的叫声，十几头土生土长的本地骡子发出焦躁不安的动静。

这就是探险队的营地，在这个叫做妃子殿的小镇最西南面，站在石屋门口南望，几条崎岖的小道一直向云雾弥漫处蜿蜒伸展，不知何处才是尽头。

空气里漂浮着草药的怪味，偶尔还有纸钱和香烛烟熏火燎的气息，混合着钻入我的鼻子里，北风呼啸着，让我的耳膜一刻也不得安宁，身上的加厚羽绒服也似乎变成了一层白纸。

李康从西屋里走出来，捧着一大碗褐色的药汁，怯生生地看了我一眼，不等我问话，已经嗫嚅着：“这是席勒先生的药。”

我点点头，他轻手轻脚地推开北屋的木门，迈过半米高的木门槛走进来。

就在一周之前，苏伦还充满信心地在电话里告诉我，已经整理好了所有装备，等天气好转，马上向“兰谷”进发，结果事情有了急转直下的突变，我收到李康的紧急越洋电话：“苏伦失踪，席勒重伤昏迷，请速来妃子殿。”

这就是我抛开北海道的一切琐事，火速赶到川藏边界来的原因。



“风先生，老朽有句话，不知当讲不当讲？”东屋的门边，蓝布长衫的李尊耳仰着黄瘦的脸，向我谦逊地拱着手。北风吹动着他头上齐肩的白发，瑟瑟乱飞，看上去像是某部晚清连续剧里走出来的人物。

他是李康的父亲，一个在乡下教了半辈子书的民办小学教师，温和而迂腐得可笑。

我长长地吁出一口气，同样抱拳拱手，不过却是江湖人的理解：“李老爹，请讲。”

李尊耳清了清嗓子，迈过门槛，走到我旁边的石桌旁，客套地伸手肃让：“风先生，咱们能不能坐下说？”

这些过分的繁文缛节让我有些按捺不住焦躁，但他是苏伦这个探险队里不可或缺的重要人物，我总得给他点面子。

我们一起坐在石礅上，他抖了抖长袖，做了个说书人开篇前的习惯性动作，只是手里没有醒木可以重重地拍一下。

我及时抬手点醒他：“李老爹，有话直说，开门见山就可以了。”苏伦的失踪是件大事，昨天中午，一路舟车劳顿到达妃子殿，我恨不得当晚就踏进兰谷展开搜索行动，并且心里一直都在后悔，为什么自己会固执己见留在北海道那边，而不是顺应她的本意，形影不离地陪在她身边？

男女之间的感情往往如此，失去时才念起彼此在一起时的千万般好，徒增后悔烦恼。

“风先生，老朽的意思，其实一直都反对苏伦小姐做这次探险活动。古人既然把宫殿建筑在如此荒芜的不毛之地，肯定是不想被后人发掘出来，我们贸然披荆斩棘前来，艰难困苦不说，就怕到了古人门前，却遭婉拒，闭门不纳，如何是好？”他一本正经地叹息着，仿佛在传说中的“第二座阿房宫”里，生活着一大群其乐融融的古人，自成一统地存在着。

他的鼻梁上架着一副泛黄的老花镜，镜片破损得非常厉害，其中一条腿更是伤痕累累地被白色膏药层层缠绕着，可见生活的清苦。

“李老爹，你相信某个地方，有阿房宫存在？相信你也是饱读诗书的文化人，难道不记得杜牧的《阿房宫赋》里说，楚人一炬，可怜焦土？”我真正要表达的意思，即使丛林里有一座地下宫殿，也不会是什么“阿房宫”，而是某个古代川蜀帝王的行宫或者干脆是地下陵墓。

李尊耳沉吟着，这是他的固定习惯，喜欢三缄其口并且每次开口前要深思熟虑再三。



东墙那边是另一座同样的院子，供探险队的另外几个人居住。我听到有人在荒腔走板地哼唱着一首港台流行歌曲，有人在大声背诵唐诗，还有几个人围在一起下象棋，不断地发出哄笑声。

这是一群没心没肺的乌合之众，我不以为苏伦带这些人就能探索到什么真正的丛林秘密。至少，她该从手术刀的朋友或者旧部里招一部分高手出来，只有那些身经百战的盗墓贼们，才是地球探险的实干家。

探险队共由十三个人构成，苏伦、席勒、李家父子、老农蒋光、蒋明作为核心成员，另外有四个当地猎户、三个后勤供应人员。

蒋光、蒋明两兄弟就是当年逃亡途中发现阿房宫的那两个人，今年全部超过六十岁了，如果不是为了高额的奖金，才不会舍出老命跟探险队出来。我昨晚跟他们交谈过一次，对于天文地理知识一无所知，只能凭感觉给苏伦带路，连路标、地标都说不出子丑寅卯来。

这群人一路能平安走到妃子殿来，已经不易，到现在探险队出了这么大的事故，所有人竟然毫无危机感，也不急着求援报警，只顾混日子消磨时间，让我觉得苏伦真的只是在胡闹，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。

李尊耳终于开口：“风先生，老朽的确饱读诗书，否则也不至于一见到蒋家兄弟带回来的描摹文字，就断定那是阿房宫。老朽有幸，在民国末期遇见一位来自西藏的云游喇嘛，相谈甚欢，在酒醉饭饱之后，他向我展示了一卷天下四大神秘古殿的画轴，排在第一位的就是阿房宫。你的问题，我自然向他提起过，他大笑着说，杜牧是谁？秦始皇的儿子还是项羽、刘邦的孙子，他能明白阿房宫是怎么回事？一切不过是以讹传讹罢了。真正的阿房宫谁都烧不掉、拆不了、搬不走，那根本不是地球上的东西，所以会永远沉睡在地下。”

他一边说话，一边做手势，求我不要打断他。

在这种消息闭塞的地方，故弄玄虚的江湖骗子往往能够得逞，反正他说的“四大神秘古殿”这种消息，江湖上就从来没有听说过。

不是地球上的东西？那还是阿房宫吗？干脆叫做外星人宫殿好了！我只在心里反驳他，脸上仍装出微笑。

北海道之行，夹在几大江湖势力中间左支右绌，我的冲动个性已经改变了许多，也渐渐明白，每个人的知识都非常有限，阳光下没有“不可能”的事，别人说的自己无法理解，只能证明是自己的无知和固执而已。

我已经习惯了虚心地接受一切，然后进行科学的求证，绝不凭主观臆



断妄下结论。

“风先生，喇嘛说，找到那座宫殿，就能看见天神的旨意。天神建宫殿出来，为的是告诉世人，哪里才是光明的方向。不让世人发现，只是不愿接受世人的顶礼膜拜和殷殷感谢。所以，我的意见是，宫殿真实存在，但我们不该去惊扰仙人们的正常生活。”

我盯着李尊耳的脸，想象着如果愣头青一样狠狠地在这张脸上拍一掌，他该会跌出多远。

这些话该早向苏伦说，而不是到现在，苏伦已经失踪，他才“亡羊补牢”一样提出来，于事无补。

“苏伦小姐肯定是惊扰了仙人，才被他们抓走了，我希望她的死能救赎所有人犯下的罪过，然后我们退回咸阳去，各自过平静的生活，你看呢？”这样的混账话他都能说出来，我真不知道他脑子里是否进水了，什么都考虑到了，就是没想想怎么营救苏伦的事。

对于穷乡僻壤的愚民，最简单有效的办法就是用金钱开路。

我扭头向屋里叫了一声：“李康——”

李康应声跑出来，满脸带笑，连声答应着：“我在我在，风先生，有什么吩咐？”

他原先是手术刀在咸阳那座博物馆的保安队长，洗劫事件发生后，他便被管理部门辞退，如果不是苏伦出具的“保安无责任”的书面证明，他目前恐怕还得蹲在拘留所里。从这件事以后，他对苏伦死心塌地，成了最忠诚的跟班，一直跟随探险队到达这里。

“叫蒋家兄弟过来，我有钱发给他们。”我取出钱包，抽出十张崭新的百元人民币纸钞放在石桌上，票面上的伟人像神采奕奕，立刻让李康的眼睛开始放光，一溜小跑转向隔壁院子。

“风先生，我的建议，咱们马上撤退，免得天神震怒，降罪人间，拖累无辜民众……”

李尊耳推了推眼镜，游移不定的目光从镜框上方瞟着我。

“听说李老爹一直都在小孩子中间推行古文阅读，为此还险些被校方开除？说你食古不化，会教坏了孩子们？”我打断他，把话题岔开，因为此时此刻，任何一个后退的提议都让我有打人的冲动。

苏伦在的时候，是这群人的财神爷，每天都有几百元人民币撒下去，一旦她不在眼前，没钱可拿，大家马上就想开溜——我要从今天开始，扭



转这些人的死脑筋。再多的钱也换不到苏伦的命，我一定要找到她。

北屋里无声无息的，席勒现在已经成了一个只能呼吸的植物人，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，看不出半点以前盛气凌人的影子。

李尊耳立刻涨红了脸，摘下眼镜，用力抹着脸：“不，不，不尊古法，怎么能正人正己？是校方太浅薄……太浅薄……”这是他最大的弱点，一提到这一点，他必定什么都顾不上，抢先替自己辩驳。

我轻轻弹了弹指甲，严肃地盯着他，一字一句地说：“李老爹，从现在起，再说一句‘撤退’的话，你就可以离开探险队了。我跟苏伦的钱是赚不完的，但离开的人却一分都拿不到，你明白吗？”

李尊耳的脸更红：“古人不为五斗米折腰，我不要钱，只是为大家考虑……”他的声音越来越小，终于在我的逼视下闭嘴。

一起出现在院子里的，不仅仅是蒋光和蒋明，还有那四个身背猎枪和弓箭的猎户。

山风吹动压在钱包下的纸钞，发出一阵悦耳动听的脆响，立即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力。

“李康，从今天起，所有人的薪水增加五倍，如果谁能贡献出搜索苏伦小姐的良策，只要是行之有效的方法，奖励一千——谁能第一个找到她，奖励十万人民币。”

李康眉开眼笑：“谢谢风先生，我们一定会努力，一定会努力！”他虽然只有三十岁，身子却单薄瘦弱，而且佝偻得厉害，真不知道是如何当上博物馆保安的小头目的。

十万人民币，足够在他们住的乡下盖一栋漂亮的大房子，并且数年内衣食无忧了，他们当然想拿这笔钱。

一个猎户猛地举起双手：“风先生，我有办法，我有办法！”他或许看过学校里的孩子们上课发言先举手，但却分不清要举哪只，只好双手齐来，像打了败仗投降一样。

四个猎户是同宗兄弟，都姓巴，这一个叫巴昆，其余三个分别叫巴石、巴南、巴井，相貌衣着相差无几，都是黝黑干瘦，身上穿着马帮贩子们运进大山里的廉价羽绒服和牛仔裤，脚下则是一色的黑色手工布鞋。

“要讲熟悉山林小路，没人能比得上响铃寨的黑道老哥，不如多拿些钱和礼物请他们出马？”巴昆舔着嘴唇瞪着桌子上的钱，急不可待。

其余三人一起点头赞同：“对对，响铃寨的人马遍布前面的三座大山、



七道沟峪，他们要找人，还不是老鹰抓兔子一样的小事，巴昆说得对，应该拿这些钱！”

我挪开钱包，向巴昆点了点下巴。

他腾地向前一跳，一把抄起纸钞，“啊”地大叫了一声，喜不自胜。按照他们的捕猎收入，一千元需要漫山遍野跑两个星期，捕杀五十只以上的野兔才能换来，还得忽略掉鞋子和衣服的磨损。

“我也有办法，我也有办法……”其他三个人争先恐后地举手。

“咳咳，走开走开，走开——”蒋光一抡胳膊，四个人全部踉踉跄跄地跌了出去。他大步走过来，坐在我对面的石墩上。这种场面，是李尊耳最不擅长的，他已经提前离开石桌，走进东屋门槛内的阴影里。

“风先生，响铃寨的人都是吃人不吐骨头的黑道土匪，指望他们出手，最后肯定人财两空。这样，你多拿些钱出来，我把咸阳城里的三十几个同门师兄弟都请过来，以前我跟苏伦小姐说过，她已经同意了，只是说等行动有了眉目之后再请他们过来。一口价，五十万，保证把苏伦小姐找出来，咱们咸阳人说话算话，掉地下砸个坑，只要你点个头，我明天就打电话找人。”

蒋光、蒋明虽然都是乡村农民，却是练过几年外家硬功的半个江湖人，否则也不会被仇家追杀而逃进深山、误入阿房宫了。

蒋明连连点头附和着，对自家哥哥的英明决断心悦诚服。他是个没主心骨的人，蒋光说什么，他只会点头说好。两个人的双手同样粗粝宽厚，所练的武功是介乎铁砂掌与黑砂掌之间的某种杂牌掌法，拿出来砍树、砍砖头还是很能唬人的。



第二章

龙格女巫

李康一直面无表情地看着所有人争先恐后的表现，此时突然开口：“大家静一静，不如按照山民们的指引去拜见龙格女巫，看女巫能不能给些提示？她是这片大山的守护神，苏伦小姐只要还在山里，就一定在她的庇佑之下。”

他的声音并不高，蒋光猛然挥手，带起一道劲风：“小李，你个毛孩子懂什么？我们练武之人，从不跪拜巫婆神汉，对不对风先生？”

跟高瘦粗犷的蒋家兄弟比，李康显得弱小无助，像棵缺乏营养的小树。

这是他第二次提到“龙格女巫”的名字，昨晚那次，他说苏伦曾亲自去拜会女巫，但被拒之门外，不予接见。

“对，大哥说得对，练武之人，谁武功高谁就说了算，画符捉鬼什么的都是骗人把戏，跟我们是两条道上的牛车，根本走不到一起。风先生，你下命令吧，三个月之内，一定把人找出来，活要见人，死要见尸！”蒋明的话掷地有声，不过我要的是人，而且三个月的期限，早就让我发狂杀人了。

李康挺了挺身子，还想据理力争：“山民们都说，龙格女巫就在左前方那条山沟里，去一次又不麻烦，总比请土匪来得容易些。”

“哈哈，你敢说我们咸阳好汉是土匪？”蒋光反手一抓，屈臂一举，已经把李康擎在半空。练外家硬功的人，臂力超群，随便举起一两百斤的东



西不是难事。李康的身子那么柔软，像根煮熟了的面条一样，搭在蒋光手里。

他的右肘尖、右肋下、双腿有明显的破绽，我只要掷出钱包，就能令他乖乖臣服，但我并不想立刻出手，想看看这群乌合之众能闹到什么时候。

“放我下来，我没说你，我说的是响铃寨的人。”李康知道自己挣扎也没用，索性一动不动。

“放你下来好办，你得先大叫三声‘龙格女巫是个婊子’，并且保证以后不准在咸阳好汉面前提她的名字，懂了吗？”蒋光哈哈大笑，像举石锁一样，右臂一抬一沉、一沉又一抬。

他真是太鲁莽了，见山不可咒神——他敢对当地人信奉笃诚的龙格女巫出口不逊也太大胆了，遇到灵气超强的巫术高手，一听到别人叫自己的名字，马上就会有心灵感应，甚至几分钟后就能杀到。

敬神如神在，像他这样张口就往神巫身上泼脏水的，只怕没什么好下场。

李康沉默不语，巴家兄弟躲得远远的，一点要见义勇为的意思都没有。

蒋明附和着：“叫，快叫快叫！”

李尊耳手扶门框大叫：“君子动口不动手，蒋家兄弟，老朽在这里替犬子向你们赔罪了，快放他下来。”

古人都说，百无一用是书生。他说得再委婉，自己的儿子被人家举在半空，他一点办法都没有。

一阵寒冷到极点的阴风骤然吹了过来，院门口上胡乱贴着的春联动荡起来，发出“哧啦哧啦”的怪响。

“放下他，快放下！”我刚刚来得及出声提醒，蒋光已经“哎哟”一声叫起来，左手捂住小腹，身不由己地向前跪下来，膝盖重重地砸在青石板上。

李康身子落地，骨碌碌地滚了出去，手忙脚乱地爬起来，惊恐地瞪大了眼睛，四面张望着。

我能感觉到一股杀机正缓缓蔓延过来，穿过大门，一直逼向蒋光。

“哗啦”一声，巴昆反手摘下肩上的单筒猎枪，拉栓上膛，却不知道该向谁瞄准。蒋明躲得比谁都快，脚后跟一转，已经跃向东屋，险些把李



尊耳撞倒，两个人立刻慌里慌张地“哐当”一声关上了门，随即是稀里哗啦的插门落锁声。

天一直都阴沉沉的，时间大约在下午四点钟，很快便要进入暮色四起的黄昏。我左腕里藏着的战术小刀，随心思一转，便弹落在掌心里。蒋光虽然出言无礼，却罪不该死，如果他的生命有危险，我可不能见死不救。

院子里没有多余的人影，但蒋光的脖颈似乎突然被勒紧了，舌头突兀地伸出来，眼睛上翻，喉咙里咯咯乱响着。

“朋友，手下留情，他是无心的，别跟粗人一般见识——”我的右臂缓缓抬起来，感觉到那股杀气完全将蒋光笼罩住，仿佛要将他一口吞噬下去。我手里的刀已经忍耐到极限，力量也提聚到极限，下一秒就将射出，那阵杀气却蓦地退了出去，翻越石墙，消失得无影无踪。

我一步跃到石墙边，向西南张望，远处山坳里，隐约有淡青色的炊烟升起来，与雾霭混成一片。

李康第一个跑到我身边，他个子太矮，马上翻身上墙，指着那炊烟来处：“风先生，一定是龙格女巫来过，她最恨别人背后毁誉，一定是她。”

蒋光颓然地倒下，双手捏着脖子，用力咳嗽着，眼泪鼻涕横流，狼狈之极。

我犹豫了几秒钟，决定追到那山坳里看看，目测两地距离会在两公里左右，如果加快速度的话，天黑之前便能顺利返回。

在这种蛮荒之地，知识最渊博的只会是所谓的“巫师”，而且近年来，很多在城市里被迫得无处藏身的国际罪犯，总会选择一处荒芜之地隐居起来，避开无处不在的网络追讨。以这类人的经历与手段，被愚昧无知的原住民当成天神、巫师是很正常的。

跃下围墙时，李康曾大声叫了一句：“风先生，要我陪你去吗？”

我在背后摆摆手，拒绝了他的好意。像他那样的角色，是不可能给我帮上什么忙的。我真怀疑苏伦和席勒在哪里找了这么一群乌合之众，别说探险，就算自保都很够呛。

走到一半路程，我已经开始盘算从西安的武林高手中高薪邀请几个过来，或者重庆、成都两地也是藏龙卧虎之处，总之是不能把重任压在这些形形色色的普通人身上。

脚下并没有路，幸好是冬天，树叶落尽，视线笔直，不会迷失方向。

从妃子殿到山坳，垂直落差接近三十米，所以我跨过一条清澈的小溪